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除過往事實陳述以外的所有陳述均為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其他因素，當中若干風險及因素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其可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成果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者存在重大差異。閣下不應依賴前瞻性陳述作為未來事件的預測。本公司概不承擔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的責任，無論是否由於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因素所致。



Ascletis Pharma Inc.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2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比較數據如下。

財務概要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入總額 ⁽¹⁾	103,577	49,004	111.4
研發成本	(146,812)	(132,382)	10.9
行政開支	(43,302)	(41,356)	4.7
其他開支	(367)	(199)	84.4
融資成本	(87)	(112)	(22.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5,273)	(100.0)
除稅前虧損	(87,951)	(130,318)	(32.5)
所得稅	—	—	—
期內虧損	(87,951)	(130,318)	(32.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87,951)	(130,318)	(32.5)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14)分	(12.82)分	(28.7)

附註：

(1) 本集團收入總額為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公司簡介

我們的願景

歌禮的願景是成為最具創新力的世界級生物醫藥公司，致力於解決代謝疾病尚未被滿足的全球醫療需求。

概覽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代謝性疾病管線、免疫性疾病管線及拓展性適應症產品管線方面取得重大進展：(i)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治療肥胖症：在美國Ib期研究中，經28天治療後，經安慰劑校準後的相對基線的平均體重下降高達6.5%，證明其有望成為治療肥胖症的同類最佳候選藥物。本集團開展美國IIa期研究並於僅一月餘內迅速完成125名受試者入組；(ii)ASC30每月一次或更低頻次皮下注射治療肥胖症：在美國Ib期研究中，單次皮下注射後在肥胖症患者中表現出36天半衰期，支持每月一次或更低頻次給藥。本集團開展美國IIa期臨床研究並完成首批受試者給藥；(iii)ASC47每月一次或更低頻次皮下注射用於不減肌的肥胖症治療：在肥胖症患者中顯示出40天的半衰期。本集團開展ASC47與司美格魯肽聯合用藥的美國研究並完成所有28名肥胖症受試者入組；(iv)ASC50口服小分子白細胞介素-17(IL-17)抑制劑：開展美國I期臨床研究並完成首批健康受試者給藥；及(v)每日一次口服脂肪酸合成酶(FASN)抑制劑地尼法司他(ASC40)治療痤瘡：在III期研究中，所有主要、關鍵次要及次要終點上均較安慰劑實現高度具有統計學意義且臨床意義顯著的改善，並顯示出良好的安全性和耐受性特徵。地尼法司他(ASC40)在III期試驗中表現出了優越的療效以及良好的安全性特徵，有望實現痤瘡治療的重大突破。

該等成就凸顯本集團強大的研發能力、卓越的執行力以及研發全球同類最佳／全球同類首創管線藥物以解決未被滿足臨床需求的長期承諾。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可轉讓存單、結構性存款、理財產品及在途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827.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117.2百萬元），其預計足以支持其直至二零二九年的研發活動及運營。

儘管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研發投資增加，但虧損仍有所減少。本集團期內虧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0.3百萬元減少32.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8.0百萬元。本集團的研發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2.4百萬元增加10.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6.8百萬元。

虧損減少主要由於(i)臨床及臨床前項目開支效率提升；及(ii)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以支持其未來四年的創新研發。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取得以下進展：

代謝性疾病管線

產品 (產品類型)	靶點	適應症	權益區域	Pre-IND	IND	Ia期	Ib期	IIa期	IIb期
ASC30 (每日一次口服小分子)	GLP-1R	肥胖症	全球						
ASC30 (每月一次皮下注射小分子)	GLP-1R	肥胖症	全球						
ASC47 (脂肪靶向的每月一次皮下注射小分子)	THRβ	肥胖症／不減肌	全球						

免疫性疾病管線

產品 (產品類型)	靶點	適應症	權益區域	Pre-IND	IND	I期	II期
ASC50 (每日一次口服小分子)	IL-17	銀屑病及 其他免疫性疾病	全球				

拓展性適應症管線

產品 (產品類型)	靶點	適應症	權益區域	Pre-IND	IND	I期	II期	III期
ASC40 (口服小分子)	脂肪酸合成酶 (FASN)	痤瘡	大中華區 ¹					

附註：

1. 本集團已從Sagimet獲得ASC40的大中華區獨家授權。

縮寫：

GLP-1R：GLP-1受體；THRβ：甲狀腺激素β受體；IL-17: 白介素-17；FASN：脂肪酸合成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就其業務取得以下進展。

代謝性疾病

治療肥胖症的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在美國肥胖症患者（體重指數(BMI)：30-40 kg/m²）中開展的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的Ib期研究(NCT06680440)取得積極結果。本集團亦成功於美國開展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治療肥胖症的IIa期研究（13週療程），並完成首批肥胖症或超重受試者給藥。

在美國Ib期研究中，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顯示，經4週治療後，安慰劑校準後的相對基線的平均體重下降高達6.5%。ASC30總體耐受性良好，具有良好的安全性特徵。特別是，在Ib期研究的方案1中，無嘔吐發生。未發生嚴重不良事件(SAEs)。所有胃腸道(GI)相關不良事件(AE)均為輕度(1級)或中度(2級)。ASC30的每周劑量遞增(weekly titrations)給藥提高了胃腸道的耐受性。未觀察到包括丙氨酸氨基轉移酶(ALT)、天冬氨酸氨基轉移酶(AST)和總膽紅素(TBL)在內的肝酶出現具有臨床意義的變化。實驗室檢查、生命體徵、ECGs（心電圖，包括按心率校正的QT間期(QTc)）和體格檢查均未發現具有臨床意義的改變。

療效及安全性的初步數據表明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治療肥胖症在全球範圍內具有強大的競爭力。

二零二五年四月，本集團向FDA遞交其為期13週的IIa期研究方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本集團在美國為期13週的IIa期研究中，為首批肥胖或超重受試者給藥。於二零二五年八月，本集團在僅一月餘內完成所有125名患者的入組；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第四季度獲得頂線數據。

ASC30是一款正在臨床研究中的小分子GLP-1R偏向激動劑，具有獨特和差異化性質，使得同一小分子同時適用於口服片劑和皮下注射給藥成為可能。ASC30是一種新化學實體(NCE)，擁有美國和全球化合物專利保護，專利保護期至二零四四年（不含專利延期）。

預計二零二五年里程碑：獲得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治療肥胖症的13週美國IIa期臨床研究頂線數據。

治療肥胖症的ASC30每月一次或更低頻率皮下注射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宣佈其在美國開展的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的ASC30單次皮下注射Ib期研究(NCT06679959)取得積極期中結果，該試驗在肥胖症患者(BMI：30-40 kg/m²)中進行，含小分子ASC30的三種超長效皮下注射製劑。在獲得積極的期中結果後不久，本集團在美國開啟ASC30用於肥胖症患者的每月一次或更低頻率皮下注射IIa期研究，並完成首批受試者給藥。預計將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獲得頂線數據。

Ib期試驗研究了小分子GLP-1R激動劑ASC30的三種超長效皮下儲庫型製劑(100毫克，單次注射)的半衰期。小分子ASC30的上述三種超長效製劑通過歌禮超長效藥物開發平台(ULAP)研發。每個隊列包含8名接受ASC30皮下注射治療的患者和2名接受等量(volume-matched)安慰劑注射的患者。

在評估的三種儲庫型製劑中，其中一種製劑在接受單次皮下注射的肥胖症患者中顯示出36天的半衰期，支持每月一次或更低頻率給藥。此外，該製劑是一種皮下注射的無菌溶液，在中性pH值附近保持穩定，為與其他藥物或候選藥物開發複方製劑及聯合給藥方案提供可能性。該小分子ASC30皮下注射儲庫型製劑正在推進至進一步的臨床試驗，旨在評估100毫克以上劑量的臨床療效。

與每週注射一次的多肽GLP-1藥物及每月注射一次的抗體－多肽偶聯候選藥物相比，ASC30每月一次或更低頻率的皮下注射具有潛在的強大競爭優勢(注射頻率更低及／或產品成本更低)。

預計二零二五年里程碑：完成ASC30每月一次皮下儲庫型製劑治療肥胖症的美國12週IIa期臨床研究所有受試者入組。

用於不減肌的肥胖症治療的ASC47每月一次或更低頻率皮下注射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宣佈，在澳大利亞進行的ASC47皮下儲庫型製劑單藥療法Ib期研究取得積極頂線結果。

ASC47是一款脂肪靶向、治療肥胖症的減重不減肌的候選藥物，其在LDL-C偏高的健康受試者和肥胖症患者中的Ib期單次皮下注射研究分別顯示出了長達26天和40天的半衰期，支持每月一次至每兩月一次給藥。

ASC47在肥胖症患者中單次皮下注射(90毫克)後表現出減重跡象。經安慰劑校準後的平均減重為0.2%(第29天)、1.0%(第43天)以及1.7%(第50天，峰值)，該結果與根據ASC47作用機制預測的減重速度一致。

ASC47單次皮下注射目前最大劑量至90毫克，顯示出良好的耐受性，未出現SAE，未出現由於AE導致的退出。大部分AE為輕度(1級)。未出現心跳加快或肝酶變化異常。

在一項飲食誘導肥胖(DIO)小鼠模型的頭對頭研究中，ASC47低劑量聯合用藥1 (ASC47, 3 mg/kg，皮下注射，每四周一次，聯合司美格魯肽，30 nmol/kg，皮下注射，每日一次)顯示出優於司美格魯肽單藥(30 nmol/kg，皮下注射，每日一次)的減重效果，聯合用藥使體重下降36.2%，司美格魯肽單藥使體重下降23.1%，聯合用藥比單藥多減重56.7%。

低劑量ASC47與司美格魯肽聯用將肥胖小鼠的身體成分恢復至健康非肥胖小鼠的水平。治療結束時，接受低劑量ASC47聯合司美格魯肽治療的肥胖小鼠的肌肉總量佔總體重比例(68.8%)與健康非肥胖小鼠(66.0%)相似，意味着實現了健康減重。司美格魯肽單藥治療無法恢復肥胖小鼠的身體成分至健康水平。

二零二五年七月，本集團宣佈，評估超長效皮下注射ASC47單次給藥聯合司美格魯肽在不伴有2型糖尿病的肥胖受試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以及在第29天的初步療效的隨機、雙盲、安慰劑對照研究(ASC47-103研究，NCT06972992)已於近期完成所有28例受試者給藥。28例受試者入組於兩個月內快速完成。

ASC47是歌禮自主研發的脂肪靶向、超長效皮下注射的THR β 選擇性小分子激動劑。ASC47具有獨特的差異化特性，能夠靶向脂肪，從而在脂肪組織中產生劑量依賴性的高藥物濃度。

預計二零二五年里程碑：獲得ASC47聯合司美格魯肽治療肥胖症的美國臨床研究頂線數據。

免疫疾病

治療銀屑病的口服小分子IL-17抑制劑ASC50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開發ASC50，一種新型口服小分子IL-17抑制劑管線候選藥物有望成為全球同類最佳，並在美國開展I期臨床試驗，該隨機、雙盲和安慰劑對照的美國I期臨床試驗已完成首批健康受試者給藥，旨在評估ASC50治療銀屑病的安全性、耐受性和初步療效(NCT07024602)。

ASC50為歌禮自主研發的口服小分子IL-17靶向抑制劑，IL-17在銀屑病等多種自身免疫及炎症性疾病中已獲充分的生物學驗證並具備成熟商業價值。其臨床前數據顯示的更高的口服暴露量、更長的半衰期以及強藥效均支持ASC50有望成為治療銀屑病的同類最佳(best-in-class)每日一次口服藥物。

ASC50是本集團通過其基於結構的AI輔助藥物發現(AISBDD)平台研發的首個免疫學領域的口服小分子候選藥物，標誌著本集團在自身免疫及炎症性疾病領域取得了新的里程碑。

預計2025年里程碑：獲得ASC50在健康受試者中的美國I期SAD研究的頂線數據。

拓展性適應症

治療中、重度痤瘡的ASC40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宣佈地尼法司他(ASC40)治療中、重度痤瘡的III期臨床試驗取得成功結果，與安慰劑相比，所有主要、關鍵次要及次要終點上均實現了高度具有統計學意義且臨床意義顯著的改善，以及表現出良好的安全性及耐受性。

III期臨床結果顯示，就經安慰劑校準後的治療成功百分比而言，每日一次口服FASN抑制劑地尼法司他(ASC40)18.6%的療效比FDA批准的沙瑞環素(sarecycline，9.4%)和多西環素(doxycycline，6.7%)分別高98%和178%。就經安慰劑校準後的治療成功百分比而言，地尼法司他(ASC40)(18.6%)的療效比FDA批准的柯拉特龍(clascoterone)乳膏(11.6%)高60%。

每日一次口服50毫克地尼法司他(ASC40)，為期12週的安全性和耐受性特徵良好。地尼法司他(ASC40)和安慰劑的治療期間發生的不良事件(treatment-emergent adverse events，TEAE)發生率相當。任何類別的與試驗藥物相關的TEAE發生率均不超過10%。僅兩類TEAE的發生率超過5%(皮膚乾燥在地尼法司他(ASC40)治療組和安慰劑組的發生率分別為6.3%和2.9%，乾眼症在地尼法司他(ASC40)治療組和安慰劑組的發生率分別為5.9%和3.8%)。所有與地尼法司他(ASC40)相關的不良事件(AE)均為輕度或中度。沒有與地尼法司他(ASC40)相關的3級和4級不良事件，且沒有與地尼法司他(ASC40)相關的嚴重不良事件。無死亡病例發生。

地尼法司他(ASC40)在III期試驗中優越的療效及良好的安全性，有望實現痤瘡治療的重大突破。

痤瘡是全球第八大常見疾病，影響全球逾6.4億人¹。與口服藥物相比，外用療法的依從性更低：估計30%至40%的患者無法堅持外用治療²。

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尋求商業合作夥伴以實現本項目價值最大化。

治療復發性膠質母細胞瘤(rGBM)的ASC40

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基於ASC40治療rGBM III期研究結果分析，本集團決定終止該項目。

MASH

治療MASH的ASC40

計劃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將進一步評估並尋求機會，以實現該項目的價值最大化。

腫瘤（脂質代謝與口服檢測點抑制劑）

治療實體瘤的ASC61

針對晚期實體瘤患者的美國I期研究已成功完成。作為一種口服小分子PD-L1抑制劑，ASC61在I期研究中表現出與劑量成比例的藥代動力學特徵，良好的臨床獲益率及安全性。已識別推薦的II期研究劑量(RP2D)。

計劃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將尋求對外授權的機會，以實現該項目的價值最大化。

臨床前發現

基於其兩個核心探索引擎：(i)基於結構的AI輔助藥物發現(AISBDD)平台；及(ii)超長效藥物開發平台(ULAP)，本集團繼續加強探索，以開發更多具有全球同類最佳和同類首創競爭力的小分子及多肽管線產品。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警示聲明：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最終令管線中的候選藥物成功開發、銷售及／或商業化。

附註：

1. Tan J K, Bhate K. A global perspective on the epidemiology of acne J. Br J Dermatol 2015, 172 Suppl 1(3-12). DOI: 10.1111/bjd.13462.
2. Purvis CG, Balogh EA, Feldman SR. Clascoterone: How the Novel Androgen Receptor Inhibitor Fits Into the Acne Treatment Paradigm. Ann Pharmacother. 2021;55(10):1297-1299. doi:10.1177/1060028021992055.

本集團的設施

本集團在浙江省紹興市有總建築面積約為17,000平方米的製造廠。該廠配備先進的生產設備，具有尖端技術能力，例如熱熔擠出機及高速壓片機，以確保我們產品的高質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1家全資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通過三家中國運營附屬公司（即歌禮生物科技、歌禮藥業及甘萊）開展業務。

其他更新

在積極開發其代謝性疾病管線中的候選藥物的同時，本集團正在尋求其多項臨床資產的對外授權的合適的機會。

未來及前景

本集團已建立擁有關鍵臨床階段資產的全面代謝性疾病管線。以下為二零二五年下半年的策略及展望：

1. 預期獲得ASC30每日一次口服片治療肥胖症的美國13週IIa期臨床研究頂線數據。
2. 完成ASC30每月一次皮下儲庫型製劑治療肥胖症的美國12週IIa期臨床研究所有受試者入組。
3. 預期獲得ASC47聯合司美格魯肽治療肥胖症的美國臨床研究頂線數據。
4. 預期獲得ASC50在健康受試者中的美國I期單劑量遞增研究頂線數據。
5. 繼續加強研發，以開發更多具有全球同類最佳和同類首創競爭力的小分子及多肽管線產品。本集團利用其超長效藥物開發平台(ULAP)，加速皮下注射多肽及口服多肽管線開展臨床試驗。
6. 尋求多條管線的與全球大型製藥公司的對外授權機會，以最大化本集團資產價值。

財務回顧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其他資本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可轉讓存單、結構性存款、理財產品及在途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827.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117.2百萬元），其預計足以支持其直至二零二九年的研發活動及運營。

收入總額

本集團收入總額為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9.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3.6百萬元，乃由於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9.0百萬元增加109.2%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2.5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產生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約人民幣39.1百萬元，主要因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Sagimet權益增加所致，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Sagimet權益未變現虧損約人民幣10.7百萬元；(ii)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失去對Sagimet的重大影響力後，終止以權益法入賬其於Sagimet的股權並確認虧損約人民幣24.5百萬元，故前聯營公司權益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之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4.5百萬元顯著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及(iii)政府補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4.2百萬元，惟被攤薄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1.1百萬元大幅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零所抵銷，此乃由於Sagimet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融資，導致其權益因攤薄而減少。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臨床試驗及日常經營活動產生的開支、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及新藥研製獎勵而提供的補助。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0,037	48,076
可轉讓存單的投資收入	431	510
政府補助	34,175	12,22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08)	2,326
攤薄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	21,147
重新計量前聯營公司權益之公平值產生之虧損淨額	–	(24,5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產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39,151	(10,735)
其他	10	–
總計	<u>102,496</u>	<u>49,004</u>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1.4百萬元增加4.7%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員工相關成本增加。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非研發人員的員工薪金及福利成本；(ii)代理及諮詢費；及(iii)公用能耗、租金及一般辦公室開支。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行政開支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員工薪金及福利	20,517	47.4	12,187	29.5
代理及諮詢費	17,548	40.5	21,945	53.1
公用能耗、租金及一般辦公室開支	4,897	11.3	6,730	16.3
其他	340	0.8	494	1.1
總計	<u>43,302</u>	<u>100.0</u>	<u>41,356</u>	<u>100.0</u>

研發開支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開支、員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2.4百萬元增加10.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6.8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已增加對代謝性疾病產品管線的投資。

本集團增加對代謝性疾病產品管線的投資，乃配合該領域所取得的重大進展。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研發成本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臨床前及臨床試驗開支	75,897	57,556
員工成本	60,796	64,599
折舊及攤銷成本	5,553	5,911
其他	4,566	4,316
總計	146,812	132,382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管線劃分的研發成本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代謝性疾病	42,640	27,037
拓展性適應症		
— 痤瘡	43,970	47,182
— 腫瘤	15,259	15,807
— MASH/PBC	5,303	20,621
— 病毒性疾病	1,617	7,249
臨床前	38,023	14,486
總計	146,812	132,382

融資成本

由於租賃負債的利息的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融資成本約人民幣0.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0.1百萬元）。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84.4%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其他開支的組成部分：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	344	199
捐贈	23	—
總計	367	199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產生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未產生應課稅收入，故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研發所用的原材料。我們的存貨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4百萬元增加10.3%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研發項目的原材料增加。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4,822	4,373
總計	<u>4,822</u>	<u>4,373</u>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0.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研發服務收入增加。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08	152
總計	<u>408</u>	<u>152</u>

本集團與客戶之交易條款主要為授出信貸期。信貸期通常為30日至90日。本集團力求就其尚未收取應收款項維繫嚴格的控制及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於所示日期之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08	152
	<u>408</u>	<u>152</u>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增值稅	14,930	9,11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292	4,990
預付款項	938	1,248
預付開支	903	1,009
在途現金	—	1,404
總計	<u>21,063</u>	<u>17,762</u>

我們的可抵扣增值稅指我們就採購已支付並可抵扣未來應付增值稅的增值稅。我們的可抵扣增值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1百萬元增加63.9%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4.9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值稅返還減少。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為雜項開支，包括租金及其他按金。

我們的預付款項主要指購買臨床試驗服務。我們的預付款項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少24.8%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0.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臨床開支預付款項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向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項於一年內到期。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就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計提減值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非流動部分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3.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7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非流動結餘（指於納斯達克上市的股本證券投資）所致。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以市場報價釐定。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流動部分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加理財產品的投資。

現金及銀行結餘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定期存款	195,606	1,074,4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0,340	864,326
總計	1,775,946	1,938,762

根據我們的即時現金需求作出不同期限的原到期日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並按各項定期存款的利率賺取利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及相關定期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存放於信譽度高且無近期違約歷史的銀行。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支付予原材料供應商的款項。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	31
總計	20	31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u>20</u>	<u>31</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尚未支付的應計費用之組成部分：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61,925	66,002
其他應付款項	38,294	45,737
應付工資	15,043	13,715
撥備	4,038	15,265
合約負債	390	391
除所得稅外之稅項	<u>257</u>	<u>4,078</u>
總計	<u>119,947</u>	<u>145,188</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應計開支主要為實際已產生但尚未開具發票的應計研發開支。應計開支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6.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61.9百萬元。應計開支不計息且將於一年內到期。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保持相對穩定，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5.7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38.3百萬元。

應付工資為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應計工資及獎金，且將於一年內到期。應付工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5.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二零二三年的年終獎金已於二零二四年全數支付，而二零二四年部分年終獎金已於同年結清，導致應計獎金及僱員薪資減少。

撥備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3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4.0百萬元，主要由於根據與福建廣生堂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福建廣生堂中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仲裁結果結算約人民幣11.2百萬元。

遞延收入

本集團的遞延收入指已授予但截至有關日期我們尚未達到授予條件的政府補助。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遞延收入：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 即期	1,588	1,588
— 非即期	3,176	3,970
總計	<u>4,764</u>	<u>5,558</u>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研發活動、購買設備及原材料以及其他經常性支出提供資金。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為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及於所示期間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2,990)	(203,41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904,605	261,63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4,485)	(45,4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717,130	12,76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4,326	330,11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116)	114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580,340</u>	<u>342,994</u>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經營活動

我們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主要包括已收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我們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出主要包括研發成本及行政開支付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73.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142.5百萬元。營運資金的變動乃主要由於支付的研發成本。

投資活動

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包括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現金存款、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無形資產及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904.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減少約人民幣863.9百萬元。

融資活動

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主要與報告期內的購回股份有關。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主要由於以總代價約人民幣12.8百萬元購回股份。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主要資本開支主要包括購買辦公設備以及廠房及機器。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開支淨額：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700	1,493
廠房及機器	372	477
總計	<u>1,072</u>	<u>1,970</u>

我們的資本開支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45.6%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減少購買實驗室裝修所需的機器及辦公室設備。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債項

借款、資產抵押及擔保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清償的按揭、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Viking Therapeutics, Inc. (「**Viking**」) (一家位於美國的製藥公司) 就本集團的候選藥物ASC41及ASC43F向本公司、其創始人吳勁梓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出若干控告。一項控告是向華盛頓特區的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 (「**ITC**」) 提出的，另一項控告是向美國加利福尼亞州南區地方法院 (「**USDC**」) 聖地亞哥分院提出的，每項控告均涵蓋了類似的指控。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收到ITC針對所提出申訴作出的初步裁定及最終判決 (統稱「**判決**」)。ITC的行政法官作出的判決發現，本公司的候選藥物ASC41和ASC43F進口到美國違反了1930年關稅法 (修訂版) 第337條。此外，由於調查階段的若干程序問題，建議處以約567,000美元 (相當於約人民幣4,038,000元) 的罰款。本公司已在財務報表中為此項罰款作出撥備。

就向作出USDC的控告而言，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以來未有重大進展，相關調查和訴訟程序正在進行中。本公司將就控告積極進行抗辯。因此，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尚未對Viking向USDC提交的控告所引起的指控作出任何撥備。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合約承擔

我們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部分物業及倉庫。磋商的物業及倉庫租期主要介於一至三年。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0.4百萬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0.6百萬元。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比率 ⁽¹⁾	14.6	12.9
速動比率 ⁽²⁾	14.5	12.8
資產負債比率 ⁽³⁾	6.5%	7.5%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指流動資產減存貨後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 (3) 資產負債比率指負債總額除以截至同日的資產總值再乘以100%。

我們的流動比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9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14.6，而我們的速動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8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14.5，主要是由於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5%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6.5%，主要由於流動負債減少。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外匯匯率變動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開展業務所涉及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或會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並面臨來自多種貨幣風險的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外匯風險來自海外業務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將外幣（包括美元）兌換為人民幣以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匯率換算。本集團尋求透過密切監控及淨外匯頭寸最小化來限制其面臨的外匯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貨幣對沖交易。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由董事會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須付出的時間及其職責以及聘任條件後釐定。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08名僱員，其中207名僱員位於中國。超過81.7%的僱員持有學士或更高學位。下表載列本集團所披露的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情況：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員工人數	佔總數%
管理	4	1.9
研發	137	65.9
製造	29	13.9
營運	38	18.3
總計	208	100.0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82.1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人民幣76.8百萬元。

本集團透過招聘網站、招聘人員、內部推介和招聘會來招聘員工。本集團為員工提供新員工培訓以及專業與合規培訓。

本集團與員工訂立聘用合約，以涵蓋工資、福利及終止依據等事宜。我們員工的薪酬待遇包括工資和獎金，一般參考資歷、行業經驗、職位和表現決定。本集團按照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其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還採納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載股份計劃，以獎勵為實現本集團長期發展而作出持續貢獻的僱員。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1,081	—
銷售成本		(960)	—
毛利		121	—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02,496	49,004
研發成本		(146,812)	(132,382)
行政開支		(43,302)	(41,356)
其他開支		(367)	(199)
融資成本		(87)	(11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	(5,273)
除稅前虧損	5	(87,951)	(130,318)
所得稅	6	—	—
期內虧損		(87,951)	(130,31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87,951)	(130,318)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7	人民幣 (9.14)分	人民幣 (12.82)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u>(87,951)</u>	<u>(130,318)</u>
其他全面收入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u>247</u>	<u>345</u>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之匯兌差異	<u>(5,546)</u>	<u>8,343</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經扣除稅項）	<u>(5,299)</u>	<u>8,688</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93,250)</u></u>	<u><u>(121,630)</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u><u>(93,250)</u></u>	<u><u>(121,630)</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4,800	49,249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	130
使用權資產	9	7,190	7,825
其他無形資產		10,915	12,11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		31,296	30,8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79,349	53,526
長期遞延開支		349	7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73,899	153,790
流動資產			
存貨		4,822	4,373
貿易應收款項	10	408	15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697	7,36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063	17,762
受限制存款		—	2,3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0,340	864,326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195,606	1,074,436
流動資產總值		1,822,936	1,970,78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20	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9,947	145,188
租賃負債		3,570	6,246
遞延收入		1,588	1,588
流動負債總額		125,125	153,053
流動資產淨值		1,697,811	1,817,7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71,710	1,971,519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97	1,387
遞延收入	<u>3,176</u>	<u>3,97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873</u>	<u>5,357</u>
資產淨值	<u><u>1,867,837</u></u>	<u><u>1,966,162</u></u>
權益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658	689
儲備	<u>1,867,179</u>	<u>1,965,473</u>
權益總額	<u><u>1,867,837</u></u>	<u><u>1,966,162</u></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藥品研發。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2.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適用的披露條款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該報告已獲授權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發佈。

中期財務報告按照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中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計將於二零二五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2。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及以本年至今為基準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已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預估的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節選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報告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頁。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事項變動

本集團已將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交換性的修訂應用於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由於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外幣不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故該等修訂對本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採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解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i) 收入明細

按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隨時間確認：			
－ 提供研發服務		1,054	—
－ 其他		27	—
		<u>1,081</u>	<u>—</u>
總計		<u>1,081</u>	<u>—</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一名客戶Northridge Health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 (「Northridge」) 的交易金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10%，佔97.5%，並來自中國內地以外地區。

(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根據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定期審閱分配予分部資源及評估其表現的內部報告確認。

本集團的最高行政管理層根據內部管理職能作出資源分配決策，並將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作為一項綜合業務（而非透過單條業務線或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因此，本集團僅擁有一個經營分部，且因此並無呈列任何分部資料。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其經營地點劃分。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而如屬無形資產，則按所分配的經營地點劃分。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香港	1,054	—
其他地區	27	—
總計	<u>1,081</u>	<u>—</u>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55,711	61,362
美國	4	5
總計	<u>55,715</u>	<u>61,367</u>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30,037	48,076
可轉讓存單的投資收入	431	510
政府補助(附註i)	34,175	12,226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308)	2,326
攤薄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附註ii)	—	21,147
重新計量前聯營公司權益之公平值產生之 虧損淨額(附註iii)	—	(24,5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產生的已變現及 未變現收益/(虧損)淨額	39,151	(10,735)
其他	10	—
總計	<u>102,496</u>	<u>49,004</u>

附註：

- (i) 政府補助主要指由地方政府為補償研究活動、臨床試驗及日常經營活動產生的開支、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及新藥研製獎勵而提供的補助。
- (ii) 攤薄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指Sagimet Biosciences Inc. (「Sagimet」) 權益因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完成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融資攤薄而減少。
- (iii)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吳博士作為Sagimet董事會成員的任期於截至Sagimet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根據Sagimet的經修訂及重述之公司註冊證書以及經修訂及重述之公司章程，本集團不再有權任命Sagimet董事會董事。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喪失對Sagimet的重大影響力。本集團不再根據權益法對Sagimet的股權進行入賬，並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虧損人民幣24,546,000元，即保留權益的公平值與喪失重大影響力當日投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由於喪失對Sagimet的重大影響力，本集團將Sagimet股權確認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u>87</u>	<u>112</u>

(b)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5,470	6,1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56	2,296
無形資產攤銷	1,214	1,899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3	35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2)
核數師酬金	551	551
訴訟開支	1,899	20,459
以股權結算的股份獎勵及購股權開支	<u>3,836</u>	<u>1,666</u>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在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業務所在的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預期全年盈利總額的稅率計算期內所得稅開支。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未產生應課稅收入，故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開支。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87,95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0,318,000元)，及於中期期間發行的962,523,00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6,412,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股份獎勵及購股權的影響對所示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有關攤薄對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示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人民幣1,072,000元收購資產(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432,000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賬面淨值人民幣50,000元的廠房及機器項目(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導致出售虧損人民幣50,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辦公室使用簽訂了一份租賃協議，故確認添置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121,000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950,000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並經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u>408</u>	<u>152</u>

11.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u>20</u>	<u>31</u>

12.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b) 購回自身股份

於中期期間，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其自身股份如下：

年／月	已購回 股份數目	每股已付 最高價格 港元	每股已付 最低價格 港元	已付價格 總額（包括 交易費用）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	2,640,000	4.13	2.94	9,474
二零二五年四月	800,000	6.74	4.57	<u>4,336</u>
總計				<u>13,810</u>

購回乃受香港公司條例第257條規管。購回股份的已付總額13,81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760,000元）已悉數支付。

(c)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行使購股權認購本公司1,569,285股普通股，代價為人民幣3,849,000元。人民幣1,000元已計入股本，而人民幣3,848,000元已計入資本儲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d) 註銷已購回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註銷44,896,790股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9,981,000股股份)。人民幣32,000元計入股本，人民幣53,201,000元計入股份溢價賬，人民幣53,233,000元計入庫存股份。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Viking Therapeutics, Inc (.「Viking」)(一家位於美國的製藥公司)就本集團的候選藥物ASC41及ASC43F向本公司、其創始人吳勁梓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作出若干控告。一項控告向位於華盛頓特區的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提出，另一項控告則向加利福尼亞州南區聖迭戈分部的美國地方法院(「USDC」)提出，各項控告所列指控相似。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收到ITC對該控告的初步裁定及最終裁定(統稱「裁定」)。ITC行政法官(Administrative Law Judge)作出的裁定認為，本公司候選藥物ASC41和ASC43F進口至美國違反《1930年關稅法案》(修訂版)第337條。此外，由於調查階段的若干程序問題，提出處以567,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38,000元)的經濟制裁。本公司已在財務報表中對該項經濟制裁作出撥備。

關於向USDC提出的控告，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並無重大進展，相關調查及訴訟程序仍在進行中。本公司將就該等控告進行有力抗辯。據此，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對因Viking向USDC提出的控告所引起的指控作出任何撥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其業務戰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的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就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守則條文第二部分第C.2.1條而言，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並非分開，均由吳博士擔任。本公司是一家擁有專業管理團隊以監管其附屬公司經營的投資控股公司。董事會認為，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由同一人兼任能更有效率地引領及管理本公司，且並不損害董事會的權力及權限與本公司業務管理的平衡。董事會將不時審閱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會在其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其標準不遜於標準守則的書面指引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位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整個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書面指引。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存在不遵守書面指引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回合共3,440,000股股份，總代價為13,559,450港元。董事會進行購回旨在長遠提高股東價值，並為董事會提供更多靈活性以按市價轉售庫存股份，為本公司籌集額外資金，或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股份計劃轉讓或用作股份授出，以及作上市規則、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例准許的其他用途。

於報告期內，8,007,000股股份及36,889,790股庫存股已註銷，已發行股份總數亦已相應減少。

於報告期內購回的股份詳情如下：

成交月份	已購回股份數目及購回方式	每股價格		已付 總代價 (港元)
		已付 最高價 (港元)	已付 最低價 (港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	2,640,000股股份於聯交所購回	4.13	2.94	9,301,470.00
二零二五年四月	800,000股股份於聯交所購回	6.74	4.57	4,257,980.00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庫存股）。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5,784,210股庫存股，用於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信息變更

於報告期內董事履歷詳情變更如下：

- (1) 二零二五年五月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炯先生已辭任Vesync Co., Ltd（於二零二五年五月退市，SEHK: 2148）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並無其他最新董事信息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中期業績審閱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進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顧炯先生、魏以楨博士及華林女士。顧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討論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重大期後事項。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刊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scletis.com)。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需要印刷本的股東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此對股東、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僱員、業務夥伴及客戶向本集團作出之支持及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釋義

「二零一九年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採納並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三日終止的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	指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建議批准的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
「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建議批准的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歌禮」、「公司」、「本公司」或「我們」	指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歌禮生物科技」	指	歌禮生物科技(杭州)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歌禮藥業」	指	歌禮藥業(浙江)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吳博士」	指	吳勁梓博士，本公司創辦人、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之一以及何淨島女士的配偶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三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浙江省杭州市蕭山區啟迪路198號杭州灣信息港D座11樓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其中包括建議採納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
「合資格人士」	指	包括： (a)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及 (b) 本公司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資格人士獲授任何獎勵的資格依據應由董事會根據具體情況全權酌情釐定；
「FASN」	指	脂肪酸合成酶
「FDA」	指	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指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甘萊」	指	甘萊製藥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GBM」	指	膠質母細胞瘤
「大中華區」	指	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ND」	指	研究性新藥，製藥公司於藥品上市申請獲批之前獲准經司法權區運送（通常運往臨床調查人員）的實驗性藥品
「LDL-C」	指	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
「上市」	指	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MAD」	指	多劑量遞增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MASH」	指	代謝異常性脂肪性肝炎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購股權」	指	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向承授人授出以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PBC」	指	原發性膽汁性膽管炎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	指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rGBM」	指	復發性膠質母細胞瘤
「SAD」	指	單劑量遞增
「Sagimet」	指	Sagimet Biosciences Inc.，一家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在特拉華州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納斯達克股票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SGMT）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份獎勵」	指	根據二零二五年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授予承授人以認購股份的股份獎勵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THRβ」	指	甲狀腺激素β受體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書面指引」	指	本公司採納的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指引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關連人士」、「控股股東」及「附屬公司」等詞彙應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承董事會命
Ascletis Pharma Inc.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吳勁梓

香港
 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勁梓博士及何淨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魏以楨博士、顧炯先生及華林女士。